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華商人字第1130800118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受理第三階段報名。

依據：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教師甄選受理第三階段報名科別及缺額如下：

特殊教育身心障礙組：代理教師1名(實缺)。

二、第三階段報名資格：

除受理第一、二階段資格者外，放寬受理具有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
三、報名及繳費時間：

113年7月26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3時止【請於報名期限內完成繳費】。

四、相關規定及表件請參照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。

校長 孫忠義